

傷寒雜病論會通

傷寒雜病論會通卷六

漢長沙太守南陽張機仲景述

長安黃維翰竹齋學

辨太陽病脈證并治上

太陽之為病脈浮頭項強痛而惡寒強其亮切惡

方中行曰太陽者六經之首主皮膚而濕氏曰脈所

受病之始也難經曰浮脈在肉為

上行主表也表即皮膚榮衛屬焉故脈尺寸俱浮有

為病在太陽之表也項強後也強痛者皮膚榮衛一有

風寒初襲表而傷於表邪正爭擾也惡寒者該風而畏也

之總其過表而入裏則已不復惡仇辨之義也此揭太陽

交於頭但兼此脈此證便可作太陽病過平治亦必兼此脈

此證方見此作太陽病處仍可治雖病已多日不治問其過經已

未而尚見此作太陽病處仍可治雖病已多日不治問其過經已

景之六經在總絡主病者諸熱總綱各立門戶其意在表

新釋太陽者身體表部皮膚之變化失和而為風寒暑溼

密切之關係也凡空氣皮膚之受外使若內部及筋肉尚

未燥熱六淫未感之病必欲排邪於外使其內部及筋肉尚

運動皆應之神明主宰者腦神經之末端也

必由腦質神經末梢而發木強者感覺失靈敏運動

不柔以過劇之運用需賴血液之滋養血液受外感之

變度而於腦膜之外強痛者不通則發為有意識之刺

動而邪之感不覺為意外力則靜者不自動動者不自

必賦人以之體質有自汗毒出小便之數必推其毒盡出於

外而後人已而身被何邪所傷則惡何邪六淫之邪以寒

太陽病發熱汗出惡風脈緩者名為中風中音眾後皆同

方中行曰太陽病上係所揭云云者是也後皆同此發

熱風邪干於肌膚而鬱蒸也汗出腠理疏玄府開而不

固也此以風邪鬱衛致衛逆而主於惡風也言既下有文陽

浮而陰弱之風邪鬱衛致衛逆而主於惡風也言既下有文陽

乃是揭之太陽病加之發熱也然風之為風而脈緩者則其病

乃也從衛起於風而當之也然風之為風而脈緩者則其病

從其類也此承上條而也再揭太陽分病之入者衛亦陽

也汪苓友曰篇中凡首稱字太陽中風者則又皆指此而言

之謂也風為陽邪非勁急之性故其脈緩者緊之對非遲脈

諸者此經失御致玄府不閉津液長泄泄則不能與衛氣和

太陽上

二

虛故出室而便惡風也。診其脈浮而得故名者。此榮弱衛強
 之候。其病由陽氣虛外感風邪而得。故名者。為中風。論云
 風氣雖能生萬物。亦能害萬物。蓋生萬物者。空氣也。濕度
 通時之和。能生萬物者。空氣也。濕度
 太陽病。或已發熱。或未發熱。必惡寒。體痛。嘔逆。脈陰陽俱
 緊者。名曰傷寒。

於方中之行曰。或未定之詞。寒為陰。陰不熱。以其著人而容
 之所至。鬻爭而與。陽爭。則陰為熱。已發熱者。時
 必足。然之鬻。爭而與。陽爭。則陰為熱。已發熱者。時
 強則血凝。衛弱則氣滯。故痛也。嘔吐也。連俗謂惡心是
 也。胃口畏寒而寒。湧也。陰謂後陽。謂關前。俱緊。謂三
 部通度而急。疾寒性強。勁而然也。難經曰。傷寒之脈。陰
 榮陽俱盛。而緊。凝之所也。從榮入者。榮亦陰。亦從類也。此
 榮血道也。寒之所也。從榮入者。榮亦陰。亦從類也。此
 太陽之分病也。然二已下。凡首傷寒者。則又皆指有此
 云。太陽之分病也。然二已下。凡首傷寒者。則又皆指有此
 先發熱者。則發熱速。陰素盛者。則發熱遲。故曰。或已發
 陽素盛者。則發熱速。陰素盛者。則發熱遲。故曰。或已發

熱或發未發也惡寒為傷寒必具之候寒傷太陽當皮

邪入胃必氣逆而嘔故曰嘔逆脈陰陽俱緊者謂浮沉

尺寸俱緊蓋外感之邪當六脈一象也金鑄曰此承首

條言太陽病又兼此脈此證者名曰傷寒以為傷寒病

之提綱後凡稱傷寒者皆指此脈此證而言也

新釋太陽病外感之病以脈浮頭項強痛發熱為其同

有之證候然有時或已發熱者以其人傷寒素盛膜理

緻密孫絡壅邪易釀為熱也有時或末發熱者以其人

陽氣素虛膜理疎緩孫絡受邪而鬱結遲也然發熱者此

有遲速之異其居於無風處必無寒而身體疼痛者此

皮膚傷寒邪由孫絡致毛脈凝滯神經受觸也皮膚為

寒拘束致胃氣不舒則發嘔逆診其脈陰尺陽寸俱緊

者血液因寒而動急故名其病曰傷寒陰尺陽寸俱緊

中葉問云春傷於風冬傷於寒金匱要畧云風中午前

為寒風則傷衛寒則傷榮天陽寒則俞受而為陰人身之

為寒也張口而呼之則溫晷口而呼之則寒亦猶是也

衛氣晝日行於陽夜行於陰午前皮膚外感風邪則

氣當中之衛氣未傷故體不羸而脈不沉汗出脈

緩脈中之氣未傷故體不羸而脈不沉汗出脈

緩脈中之氣未傷故體不羸而脈不沉汗出脈

緩脈中之氣未傷故體不羸而脈不沉汗出脈

緩脈中之氣未傷故體不羸而脈不沉汗出脈

緩脈中之氣未傷故體不羸而脈不沉汗出脈

緩脈中之氣未傷故體不羸而脈不沉汗出脈

緩脈中之氣未傷故體不羸而脈不沉汗出脈

緩脈中之氣未傷故體不羸而脈不沉汗出脈

太陽上

三

麻是也。春時皮膚外感寒邪，則傷榮。榮在脈中，榮傷則
 麻。不寒者，性動急，故氣門不通，經血凝泣，汗中榮傷，則
 受病。俱時者，成以天謂血病者，則痛是也。仲景於提無時不
 有示人以審脈辨證為施治之要。所謂活潑無時不
 此篇云：人以審脈辨證為施治之要。所謂活潑無時不
 是。指尺寸而言也。中篇云：脈浮動者，法當此身疼痛，宜以
 汗解之。假令尺中遲者，不可發汗。以榮氣不足，血少故
 也。此即脈陰陽不俱，榮也。少陰篇云：病人脈陰不足，故
 反汗出者，亡陽也。此屬少陰。則此證無汗，陰不待言矣。
 蓋太陽與少陰為表裏，太陽虛無汗為表實也。陰少，陰不
 太陽而自汗出為表虛，無汗為表實也。

傷寒一日，太陽受之。脈若靜者，為不傳。頗欲吐，若躁煩，脈

數急者，此為傳也。頗音普，火切，音朝，八聲。

沈明宗曰：此憑脈辨證，知邪傳與不傳也。張隱庵曰：此
 太陽受邪，而此即環轉不息。若以天之寒邪傷人，毛膜之
 平人六氣受之，即環轉不息。若以天之寒邪傷人，毛膜之
 太陽正氣受之，即環轉不息。若以天之寒邪傷人，毛膜之

而太陽者即少陰之脈若靜者不吐也若躁煩者感少陰寒

欲吐者則感少陰寒熱相持而脈不靜此太陽受邪而感少陰

之氣化無汗為傳也張路玉曰蓋禁起中焦以寒邪傷榮

必脈聚無汗故欲傳則欲吐曰躁煩脈數急也若風傷衛

則自汗漦緩故欲傳則傷寒之乾嘔而無吐亦無躁煩脈

數急之汗漦也舒聖曰傷寒之乾嘔而無吐亦無躁煩脈

而終不脈者若見欲吐躁煩脈數則然不邪化熱之日數日

為傳也人身表裏藏府陰陽之氣互相貫通一部分傷病

新傳也身表裏藏府陰陽之氣互相貫通一部分傷病

餘部分未有不受直接或間接之波及者此傷寒中風

外感證所以有傳屬併病之說也茲以陰陽表裏之

太陽上四

傷寒二三日陽明少陽證不見者此為不傳也

傷寒二三日陽明少陽證不見者此為不傳也

傷寒二三日陽明少陽證不見者此為不傳也

傷寒二三日陽明少陽證不見者此為不傳也

傷寒二三日陽明少陽證不見者此為不傳也

傷寒二三日陽明少陽證不見者此為不傳也

傷寒二三日陽明少陽證不見者此為不傳也

傷寒二三日陽明少陽證不見者此為不傳也

傷寒二三日陽明少陽證不見者此為不傳也

傷寒二三日陽明少陽證不見者此為不傳也

傷寒二三日陽明少陽證不見者此為不傳也

太陽病發熱而渴不惡寒者為溫病若發汗已身灼熱者

張令相傳曰此二節一論陰陽表裏之氣相傳一論六經

數日之餘經同惟去道遠矣證所見為準若只蒙鹿拘拘

行解若不傳有也陽則不見而遂自愈一則始不傳而

滿痛者亦有初得病徑犯陽明不皆然於太得病即中

受之者有夾食傷寒食動脾脾大陰之經一得病即中

微此特言其概耳然其中受禮證不一有發於太陽即以

物熱滿身熱心煩口渴耳聾等證不見者此為太陽邪熱

日氣如陽受太陽之氣此為不傳也若全二三日陽明證

於陽或人於此承上文言傷寒一日太陽明也傳則或八

傷寒二三日陽明少陽證不見者此為不傳也

傷寒二三日陽明少陽證不見者此為不傳也

傷寒二三日陽明少陽證不見者此為不傳也

名風濕風濕為病脈陰陽俱浮自汗出身重多眠腫鼻息

必齟語言難出若被下者小便不利直視失溲若被火者

微發黃色劇則如驚癇時瘳飛若火熏之一逆尚引日再

逆促命期病尺音酌切音早下去聲潤音搜音促七玉切

沈草綠名曰此概言太陽之內外皆熱也發熱為外熱指春溫

也者有中以別於中風傷寒之異受於不即發者內熱謂冬傷於寒

強痛病謂之伏邪蘊成初起即發熱而其證脈浮頭項

性以於中風傷寒外區別為溫病治宜寒涼以太陽初散得之其

太陽即發熱而端耳其內蓄之熱因非一已鞠其外感自於

冬不藏精而傷於寒時腎陰已虧虛之交春陽發動即病

病至春為溫病者蓋從其胚強遂從內轉耳溫病之源太陽

太陽上 五

日淺	使田	人粟	不圓	得曰	前後	復即	又失	曰屎	難於	大小	尿尿	可以	通	馬倉	成公	無傳
逆已	逆已	令者	汗而	或下	下而	或火	也矣	溫濕	乃陽	盛陰	虛之	病一	也			
之此	之者	躁則	微消	亡則	精不	能養	神柔	不能	養筋	也	若大	熱而	渴不	惡寒		
藏者	對則	微消	亡則	精不	能養	神柔	不能	養筋	也	若大	熱而	渴不	惡寒			
氣盛	外重	壯其	虛火	微發	黃色	者	兩	癰	痲	者	陽	氣	致	脾	陰	不
不致	利氣	直滯	神昏	而絡	脈	也	被	下	者	陰	虛	重	泄	其	陰	小
增出	身肌	重也	多傷	寒煩	息必	新汗	語出	則難	出者	熱	盛	於誤	汗	則熱	傷	氣
表藹	數之	熱得	辛更	溫而	其益	助其	炎也	自增	汗也	陰	者	火俱	浮者	自裏	而透	
溫溫	發汗	已身	灼熱	則蒸	濕病	為外	風藥	所壞	蓬名	未發	汗	祇是				
建建	是是	溫溫	源源	頭頭	誤誤	治治	溫溫	病病	而而	辛辛	溫溫	發發	散散	是是	風風	溫溫
故祇	俱是	陰虛	而此	津液	初少	治汗	可下	用溫	藥	莫非	治	一陰	經	奪	津	液

已曰痠者筋急而縮也。痲者筋緩而伸也。或伸縮而不

止者，痲也。俗謂搖擗也。痲者，筋緩而伸也。或伸縮而不

痲者，筋急而縮也。痲者，筋緩而伸也。或伸縮而不

痲者，筋急而縮也。痲者，筋緩而伸也。或伸縮而不

痲者，筋急而縮也。痲者，筋緩而伸也。或伸縮而不

痲者，筋急而縮也。痲者，筋緩而伸也。或伸縮而不

痲者，筋急而縮也。痲者，筋緩而伸也。或伸縮而不

痲者，筋急而縮也。痲者，筋緩而伸也。或伸縮而不

痲者，筋急而縮也。痲者，筋緩而伸也。或伸縮而不

痲者，筋急而縮也。痲者，筋緩而伸也。或伸縮而不

痲者，筋急而縮也。痲者，筋緩而伸也。或伸縮而不

痲者，筋急而縮也。痲者，筋緩而伸也。或伸縮而不

失人受之而生病也。或為發熱惡寒之陽證，或為無熱惡寒之陰證者，何也？以人之發熱惡寒之陽證，或有寒熱虛實之異。

所受之邪，每從其寒熱虛實而化。證其無熱而邪初證發熱，而惡寒者，邪氣從實而化之證也。其無熱而邪初證發熱者，邪氣從虛而化之證也。

言之從虛而化之證也。陰陽二字，指其人之寒熱虛實而言。言之從實而化之證也。陽太陰是也。陰少陰是也。太陽者三陽，少陰者三陰。

以之始病，陰者三陰之始，陽者三陽之始。病之始，則病之發，亦示病發之始。病發之始，則病之發，亦示病發之始。

是發熱於陰者，三陰病俱有反發熱者。陰陽之證，非於七日合大。曰寒熱於陰者，水火之體，水火者，陰陽之體也。

外臺叔憂，六日合水之成數。至則陰陽自和，故陽愈無熱。其內發表，以桂枝湯發之，宜四逆。攻其外，發於陰者，宜溫。

病有發熱惡寒者，表之陰精，大陽邪氣盛而費發於陰也。發於人身，經氣無熱，惡寒者，裏之陰精，大陽邪氣盛而費發於陰也。

於六日，循濕行，裏之六日，來後發於陽，須臾大論，水為陰。六日，循濕行，裏之六日，來後發於陽，須臾大論，水為陰。

為六日，熱生火，寒生水。水火者，陰陽之微也。北也。陽數七，陰數六。此陰陽自然之象數，可以物理證明者也。

六出，此陰陽自然之象數，可以物理證明者也。水火者，陰陽之微也。北也。陽數七，陰數六。此陰陽自然之象數，可以物理證明者也。

六出，此陰陽自然之象數，可以物理證明者也。水火者，陰陽之微也。北也。陽數七，陰數六。此陰陽自然之象數，可以物理證明者也。

太陽病頭痛至七日以上自愈者以行其經盡故也若欲作再經者鍼足陽明使經不傳則愈

黃坤載曰七日以上自愈者即發於陽者七日愈之謂六日六經俱盡故至七日自愈素問熱論所謂七日太陽病衰頭痛六經俱備而鬱熱未衰雖不入府而經邪猶旺不音外發勢必再傳六經足陽明之經盡言六氣之經不再傳自然愈矣高士宗曰以行其經盡言六氣之經遠於外內也使經不傳言使經無病邪之傳也故傳經者言邪而紀日者論正於此可見矣廣安常曰補足陽明甲乙經三里穴也三里在膝下三寸胫外廉足陽明脈氣所入也為合利入一寸五分留七呼

太陽病欲解時從巳至未上

成陰六巳巳為正陽則陽氣得復也始於太陽明從申於至成陰從巳至未陽主於書

太陽上

風家表解而不了了者十二日愈

陰經主於夜陽三經解時從常至戌內以陽道常饒也陰三
 經解於夜陽三經解時從常至戌內以陽道常饒也陰三
 通於夏氣則已午未太旺之時也從己至未上者巳午二
 之時也日中而陽氣隆太陽之助是以主知天邪六淫能復
 得天氣之中而傷氣旺時而解也助是知天邪六淫能復
 此正氣起而天之午以前為陽之分當發其汗午後陰之分
 也虛谷曰邪之因傳初太陽汗不顯次長陽者以其由
 章入深故與人身陽氣衰之內傳外不解是邪深起退也
 層次衰旺是氣之流行衰之內傳外不解是邪深起退也

龐安常曰方言曰南楚疾愈或謂之差或謂之了魏念
 庭曰所以方言曰南楚疾愈或謂之差或謂之了魏念
 識身何獨不然而矣故不須妄治胎弱也柯韻伯曰不
 了者餘邪未盡也七日表解後過一候而五藏元氣
 始克故十二日病衰頭痛少愈曰衰曰九日皆表解而不
 了矣知之謂也七日病衰頭痛少愈曰衰曰九日皆表解而不

病人身大熱反欲得衣者熱在皮膚寒在骨髓也病人身

大寒反不欲近衣者寒在皮膚熱在骨髓也

張令韶曰太陽標熱而本寒少陰標寒而本熱太陽之標身大熱而反欲

近衣者太陽之標熱在外而少陰之本寒在內也身大

寒而反不欲近衣者太陽之本寒在外而少陰之標寒在內也身大

陰主骨也此曰內外而曰皮膚骨髓者以太陽主皮而少

陰主骨也此曰內外而曰皮膚骨髓者以太陽主皮而少

精以真曰皮膚骨髓此節申明太陽之陰分骨髓即皮

膚之下部深沈之外虛弱素寒之人感邪發熱熱邪

邪在初寒未變熱除邪開於伏熱陰凝於外熱鬱於內

宜辛涼而不欲近衣此所以為寒邪又在皮膚熱在骨

太陽上

可治與此節論太陽病撰經及六經傳衣之辨蓋可以大互
 太陽中風陽浮而陰弱陽浮者熱自發陰弱者汗自出晉
 晉惡寒淅淅惡風翁翁發熱鼻鳴乾嘔者桂枝湯主之晉

色
 音
 淅
 乾
 音
 錫
 翁
 干

上方條中撰行首曰條太陽中風而乃太陽上條為首撰同
 一指也條之浮

而陰弱乃言脈狀是以釋義之義也難經曰中風之汗自出
 言外然衛本行脈外又得陽邪則衛實貴則外則其太

熱愈外浮而數所以陽變熱亦快捷不待熱閉鬱而自蒸本
 比之故曰陽不浮者熱自發也內不足則榮亦陰也榮本行於

弱又陰主助汗而不自及不足於內則其氣愈弱陽浮者外固陰
 汗所以致汗也晉晉惡寒淅淅惡風乃雙關之故曰陰弱者

所自出也晉晉惡寒淅淅惡風乃雙關之故曰陰弱者

汗所以致汗也晉晉惡寒淅淅惡風乃雙關之故曰陰弱者

汗所以致汗也晉晉惡寒淅淅惡風乃雙關之故曰陰弱者